

車太夫全集

(三)

旭書初刻本

旭書重訂本

檢論

車太史全集



(三)

——
檢論
這書初刻本
這書重訂本

本卷前言

一 同一著作的三次結集

本卷編入了章太炎的同一部著作的三種結集本：《訄書》初刻本，《訄書》重訂本，《檢論》。

章太炎一生中間多次自編選集或文集，第一部自選集便是《訄書》。訄者，迫也，意即“逼迫人有所爲”^①。他自己解釋命名的用意，說本書“述鞠迫言”^②，也正是毫不掩飾地告訴讀者，那裏面輯集着窮蹙的環境迫使他非說不可的話。

所謂窮蹙，當然主要指作者所處的社會環境，尤其指關係着國家和民族命運的政治環境。這在《訄書》重訂本的首篇《原學》裏，有清楚的說明。

顯而易見，假如環境起了變化，而作者仍然感覺志不得伸，行不如意，那麼他豈不又會有非說不可的新話要發表嗎？那麼他豈

① 《說文》：“訄，迫也。”段玉裁注：“今俗謂逼迫人有所爲曰訄。”

② 《訄書》初刻本、重訂本目錄後叙。按，鞠有多義。《尚書·盤庚中》“爾惟自鞠自苦”，偽孔傳：“鞠，窮也，言汝爲臣不忠，自取窮苦。”作者當取此義。

不還會對自覺已經過時的老話，乃至膚淺的話，錯誤的話，予以刪除、補充或否定嗎？

於是，我們便可理解，爲甚麼從上世紀末到本世紀初，短短十幾年間，章太炎會對這部自選集一再表示不滿意，幾度重訂篇目，調整結構，增刪內容，修改文字，以致結集本有三種之多。

章太炎是近代中國的著名思想家。他曾經把自己生命力最旺盛的歲月，五十歲以前的二十餘年，貢獻給拯救苦難的祖國的舊民主主義革命事業。他參加過戊戌維新，呼喚過辛亥革命，反對過袁世凱竊國。他受過清朝反動政府的追捕，坐過外國侵略當局的監獄，還在自己夢寐以求的民國建立伊始便遭遇過被袁世凱囚禁的折磨。他有過幻想，入過迷津，犯過錯誤，翻過筋斗，經歷過革命的勝利和失敗。他在那些年裏始終處在時代的潮流中，同先進的人們一道活動和思考，用筆和舌從事戰鬪。正是這一切，促使他的思想在實際鬪爭中發展着，變化着。儘管他和他在不同時期的朋友，都以爲是自己的觀念改變了世界。然而，從《訄書》到《檢論》三次結集的過程，其實是他的思想發展反映客觀存在變化的否定的否定的表現，恰好證明馬克思說得對：“觀念性的東西卻不過是在人類頭腦中變了位並且變了形的物質性的東西。”^①

毫無疑問，研究從《訄書》到《檢論》的結集變化過程，不僅對於瞭解章太炎的思想體系的形成和發展是必要的，而且對於近代中

^① 《資本論》第一卷第二版跋，郭大力、王亞南譯本，人民出版社一九六五年版，XXII頁。

國的思想界的研究，也有重要參考價值。不消說，從事這樣的工作，起碼條件是有書可讀。但是，《訄書》初刻本早成稀有的書，《檢論》也較難得，並且傳世本都沒有標點，令人難於閱讀。《訄書》重訂本雖然流傳較廣，最通行的是初版的翻印本和影印本，即有舊式圈點的斷句本，然而正是這個版本錯字最多，斷句也多有訛誤，用時儻不核校，便鬧笑話。

為了便於讀者索閱，上海人民出版社決定將三種結集本合編為一卷，並委託我承擔編校標點工作。這使我有機會比較仔細地通觀三次結集的變化過程，實現了由逐篇剖析入手考察從《訄書》到《檢論》所反映的章太炎思想變化過程的宿願，同時也發現了若干流行說法的問題。

問題有兩方面。一方面是關於三書所反映的章太炎思想體系的發展過程，包括若干重要論文的基本內容，以往有的概述不正確。對此，姜義華和我合作編注的《章太炎選集》^①已通過若干篇目說明分別指出，茲不贅述。另一方面是關於三次結集具體經過的分別考察，以往有的說法是錯誤的，毛病出在基本事實搞錯了。而這些基本事實，例如結集的時間、修訂的經過、版本的同異等，對於正確說明前面的問題是很要緊的，所以不能不在此略作考訂。

二 《訄書》初刻本

《訄書》初刻本，即木板刊行的第一次結集本，據我所見有兩種傳本，封面都是梁啓超的題簽，字體和版式也都相同。主要區別，

^① 上海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一年九月出版。

在於一種僅有目錄所列五十篇^①，另一種則於書尾附有《訄書補佚》，收入《辨氏》、《學隱》二篇，均為目錄所未列，頁碼也另起。

顯然，初刻本至少印行過兩版。前一種當屬初版。以後再版，作者決定增加二篇，因列入目錄和插入正文，都需要動及原版，故以補佚形式附後。儻把補佚本叫做原刊本，並據補佚二篇未入目錄，便斷定全書尚未最後定稿云云，則祇能稱為臆說。

初刻本的兩種版本，都沒有按慣例注明刊印的書坊和時間。那不難理解，因為作者在戊戌政變後一直是清朝官員搜索的一名對象，他的著作在國內當然祇能秘密出版。

不過，初刻本結集完成的時間，是否無從確考呢？不然。作者在目錄後叙中交代得很分明，那是在“辛丑後二百三十八年十二月”。

辛丑，指南明桂王永曆十五年，當公元一六六一年。這一年，桂王政權被清軍攻滅，被章太炎視為奇耻大辱。其“後”，即從壬寅年（清康熙元年，一六六二）起算，下及第二百三十八年，當為己亥年（清光緒二十五年，一八九九）。由於作者用的是夏曆，因而己亥十二月，實當公元一九〇〇年一月底以前。

《章太炎年譜長編》內有關於《訄書》初刻本“輯訂”的時間地點的大段考證，首先斷言目錄後叙所署“辛丑後二百三十八年十二月”，即戊戌十二月，繼而列舉種種材料，證明初刻本由“輯訂”到“付梓”，時間相隔一年，且未最後定稿云云^②。這個考證不足信。毛病就出在

① 此本在復旦大學圖書館有收藏。

② 見湯志鈞編《章太炎年譜長編》上冊，中華書局一九七九年版，第七六、九五至九九、一四三諸頁。

該編者把“辛丑後”讀作“辛丑起”，以致一字之差，造成結論全錯。

人所共知，按照王朝紀年的慣例，新朝紀年起算的那一年，一般都是舊朝覆亡的後一年。當然也有例外，但章太炎的用法卻在例內。那時他雖然還在“與尊清者游”，卻已對清朝的腐敗統治懷着深刻憤懣，以致不願用清朝紀年。他把南明桂王政權滅亡以後的清朝統治，都視為非法，因而使用“辛丑後”紀年，自然不會包括桂王尚存的辛丑年在內，而用“後”字也分明表示是從辛丑的次年算起。

儻說邏輯的論證不足為據，那麼還有無可辯駁的材料作證。它們不在別處，就在《訄書》初刻本內。

例如第三十四篇《帝韓》，篇內兩次提到一個確定時限：“自永曆喪亡，以至庚子，二百三十有九年”；“永曆既喪”，“貫二百三十九年而諸夏無主”。這裏還可能有疑問嗎？作者明白指出他說的是“主”喪之後的“無主”時間，並且說到確定的下限，“以至庚子”即清光緒二十六年。由此年上推至清康熙元年，即“辛丑後”一年，方可說“貫二百三十九年”。可見，“辛丑後二百三十八年”，決不可能指庚子前二年即戊戌年，而祇可能指庚子前一年即己亥年。^①

① 或謂章太炎發起“支那亡國二百四十二年紀念會”的時間，在壬寅即一九〇二年，可以反證辛丑後二百三十八年即戊戌年。以前我也認為此說有理，但認為章太炎在不同場合使用的明亡紀年自相矛盾。近來再察，則知不然。據馮自由《革命逸史》初集《章太炎與支那亡國紀念會》一文所錄章太炎起草的紀念會宣言書，內言“自永曆建元，窮于辛丑。明祚既移……維茲元首，不知誰氏！支那之亡，既二百四十二年矣”，可知此乃指“明祚既移”的週年數。週年當由桂王死年計起，至壬寅為二百四十二年。而此書上文說明祚“窮于辛丑”，下文說明祚既移，“元首不知誰氏”，更可證紀年用“辛丑後”，當從清康熙元年開始計算，因此年始可謂君主不知姓甚麼。

不言而喻，把這個紀年考訂準確，不僅關係初刻本結集的時間、地點，而且涉及有關篇目的背景、內容和客觀意義等問題如何估計。本文不擬討論後一方面的問題，祇能就結集到付刊的具體問題再略作考訂。

如果把目錄後敘所署時間定為戊戌十二月，則依據作者《自定年譜》和有關詩文書信，可以斷言他當時正在臺灣，因而初刻本結集於臺灣的說法也無可非議。然而，我已證明作者所署時間為己亥十二月。況且到現在為止，也沒有一條史料可以直接證明作者已在那裏輯訂叫作《訄書》的自選集。所以，我們也祇能認為，初刻本輯訂於臺灣說，是錯誤的。

章太炎於一八九八年十二月初抵達臺灣，一八九九年六月離臺赴日，在日本旅居了兩個多月。因此，也有一種可能，即初刻本結集於日本。但是，這種可能，現在除了封面由留居日本的梁啓超題簽一事外，至今也找不到任何別的佐證。即使題簽寫於那時一事也僅屬於可能，因為題簽可以函寄託交，非必當面揮毫不可。相反，同年八月章太炎離日返國前，寫過一首長詩向留日朋友們告別，詩末暗示他將效法盼冒在南國起事^①，似乎尚未起意著書。

① 詩載《清議報》第二十八冊，題為《西歸留別中東諸君子》，末云：“何以贈君子？舌噤不敢告。弓月保東海，盼冒起南嶽。”弓月即弓月君，相傳為扶蘇的後裔，曾率一批漢人，於日本應神天皇十六年（公元二八五年），經朝鮮抵日本，事見《日本書紀》。作者於《蒙古盛衰》內曾引及。盼冒即楚君熊咷，於東周初“革路藍縷以啓山林”，被楚人作為創業的賢君之一稱道，見《左傳》。章太炎此詩以秦遺民比梁啓超等，而以效法盼冒明己志，說明他在一八九九年八月歸國時曾企圖從事實際的救國活動。

所以，如今能够證明的，祇有一種可能，就是初刻本在己亥年冬、庚子年春結集於上海。

章太炎在一八九九年八、九月間回到上海，隨即返鄉，往來於杭州、餘杭城鄉間，“未營巢窟”，“行踪詭秘”，“時徘徊湖上”^①，生活很不安定，卻有時間思索。這時肯定沒有做成蛇冒，但是否孤獨地面對美麗的西湖，默誦“借問幼安無尺土，欲將何術拯諸姬？”^②從而萌發出“迷鞠迫言，庶自完于皇漢”的願望呢？我們也不得而知。我們祇知道，這一年冬天，他已出現在上海，身份是《亞東時報》主筆，居住在昌言報館^③。

《訄書》初刻本是作者的第一部自選集。初版所收論文五十篇，可以確定寫作時間的，有十九篇。其中作於一八九九年七月前的，有十六篇^④，最早的一篇為《明獨》，初稿作於一八九四年九月^⑤。作於一八九九年九月以後的，有三篇^⑥。最晚的一篇即《帝韓》，完稿時間已入庚子年，即一九〇〇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後。另外三十一篇的撰成時間，應該說大抵同此篇相近，並且多半前於此篇。

① 己亥八月三十日致汪康年書，見《汪穰卿先生師友手札》，上海圖書館藏。

② 宋恕聞章太炎歸國抵滬寄詩，見《六齋遺詩集》。

③ 孫寶瑄：《日益齋日記》，光緒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引自《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

④ 十六篇為：《儒墨》、《儒道》、《儒法》、《儒俠》、《儒兵》、《天論》（初題《視天論》）、《民數》、《平等難》（初題《平等論》）、《喻侈靡》（初題《讀管子書後》）、《明獨》（初題《獨居記》）、《東方盛衰》、《蒙古盛衰》、《客帝》、《商鞅》、《弭兵難》、《鬻廟》。

⑤ 參見《章太炎選集》第一頁，關於《明獨》說明。

⑥ 三篇為：《播種》、《分鎮》（初題《藩鎮論》）、《帝韓》。

目錄後叙所署時間，可以成為一個指示器。由下節將看到，重訂本《訄書目》同它的手稿有差異，可知作者在結集時，大致先擬目錄初稿，隨着結集的進行，篇目和結構又有調整，因而目錄定稿當在結集基本完成之際。初刻本目錄後叙所署時間，如果是可信的，就是說如果所署不是擬訂目錄初稿的時間或者表示特種涵義的時間，則就是目錄定稿的真實時間，因而也是結集基本完成的時間。

我認為是可信的。理由很簡單，從初版印行時間逆推，便可瞭然。

己亥十二月，即一九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十日，這段時間作者寓居上海昌言報館，已有確證。初刻本結集完成，不是別人，正是與作者同寓一處的朋友祝心淵帶到蘇州，“倩毛上珍刊印出版”^①，也已有材料證明。因此，初版刊行不會在這個月前，是肯定的。由於至少還有一篇作於庚子新正以後，所以其初版付刊不會在一九〇〇年二月初以前，也是肯定的。

可是，初版印行決不會遲於一九〇〇年四月上旬。因為四月十四日章太炎致夏曾佑函，說起以著作二種贈給嚴復，而三天後即四月十七日嚴復致章太炎函，證明所贈中的一種，便是《訄書》^②。

① 張仲仁《紀念太炎先生》，謂前清光緒二十五年，祝心淵寓昌言報館，與章太炎朝夕相處，而他居於蘇州，同章太炎本不相識。“一日，祝君持《訄書》稿示余。余將鈔錄一通，未及半，而君自滬至。”“是為余與君相識之始。《訄書》由祝君倩毛上珍刊印出版。”見《制言》第二十五期（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六日出版）。據此，則《訄書》先由祝心淵將稿本帶到蘇州，未幾章太炎也到了蘇州，然後才付刊。

② 參見《章太炎選集》第一一〇頁章太炎致夏曾佑函原文，第一一二頁嚴復致章太炎函原文。

那時印刷週期雖然不至於長達幾十個月，但鏤板一百零四塊到刷印裝訂成書，大概不會少於一個月。有材料表明，祝心淵將《訄書》稿帶到蘇州，沒能立即付刊，接着章太炎又到蘇州，而後才找到承印書商^①。因此，如果把付刊時間定在庚子年正月中下旬，即一九〇〇年二月中下旬，也許離事實不致太遠。

既然如此，則初刻本目錄定稿，也就是結集基本完成，時間都同作者自署時間相合，又有甚麼可懷疑呢？

結集的下限可定，則上限也不難窺知，就是章太炎從杭州到上海以後，時間約在一八九九年十一月上中旬以後^②。章太炎到上海主編《亞東時報》，然而僅在此刊上發表了兩篇文章，第二篇刊出時間為一九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③。以後便保持沉默。這同他的性格和身份都不符合，因此我們祇能認為沉默出於更重要的理由，就是在“述鞠迫言”。也正因為輯集的所有論文，都屬於“鞠迫言”，所以我們也祇能認為那些無法考定寫作時間的論文，其實撰成時間很明白，就是在一九〇〇年一月左右。

餘下的問題，僅有補佚本刊行於何時了。

① 參見第8頁注①。

② 按己亥九月初八（一八九九年十月十二日）章太炎致汪康年書，尚謂“弟今暫歸餘杭”。次月十八日（一八九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出版的《亞東時報》第十七號，刊有章太炎《旅西京記》，謂“歲在己亥，余旅食臺灣，不怡于衆，乃東詣日本”云云，乃追憶之作，又係作者罕為之遊記體，似為就任《亞東時報》主筆之際“亮相”所需而撰。據此可推知他由杭州到上海，約在此年十一月上中旬。

③ 《今古文辨義》，《亞東時報》第十八號，光緒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一八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出版。

附有《辨氏》、《學隱》二篇的《訄書》初刻本，是該書的再版本，再版的時間不會早於一九〇〇年四月中旬以前，已由前面列舉的事實得到證明。但要確定再版的具體時限，卻更加困難，因為可資佐證的材料更缺乏。

依照我的初步判斷，補佚本的出現，較有可能是在一九〇〇年夏秋之間。

一瞥補佚二篇的內容，便可發現作者對清朝的態度已有變化。初刻本的正文，雖然多次說及“攘逐滿洲”，流露作者對清朝統治者懷有很深的憤懣，卻總給“不攘逐”留下地步。補佚二篇已不同。《辨氏》的結語，把滿族叫做“生女真”，說是“其民康回虐饕，墨賊無蘋，有聖王作，儻攘斥之乎”。這是直接召喚革命“排滿”的語言，誰能據此說他不主張推翻清朝政府？《學隱》以魏源攻擊戴震等乾嘉考據學者“錮天下知慧爲無用”的話做由頭，斥責魏源媚清。這分明是在斥責康有爲等媚清，也不再是“與尊清者游”的口吻。

這二篇“補佚”，作者不但都錄入《訄書》重訂本，而且正文保持原貌，顯然也自認是反清之作。如所周知，章太炎於一九〇〇年六月上書李鴻章，勸其“明絕政府”，已表明他對清朝統治的絕望；七月便斷髮明志，正式聲明反清。祇有在這以後，他才會毫無顧忌地抒發對清朝的憤懣，不是嗎？

三 《訄書》重訂本

《訄書》初刻補佚本的出現，說明第一次結集完成以後，不過半年多，章太炎便開始懷疑自己在那裏面陳述的意見，並且開始自我

否定了。

作為那否定的結果，便是《訄書》的第二次結集。一九〇四年六月，正值章太炎為作《駁康有為論革命書》而與《革命軍》作者鄒容同在上海西牢內受難一周年，經過重訂的《訄書》在日本鉛印出版。封面題字赫然大書“鄒容署”，表明作者已不認梁啟超做朋友。翻過扉頁，首先映入眼簾的，不是目錄，而是兩篇“前錄”，都題為“匡謬”，對初刻本內的《客帝》、《分鎮》二文寄託的幻想，對清朝滿漢二族封建統治者的幻想，分別作了嚴厲的自我批評。而後纔是重新輯集的“鞠迫言”，列出五十八個題目，共輯論文六十三篇，附錄四篇。

單從形式來看，《訄書》重訂本與初刻本的結構，差別祇在於篇目的數量，編排的序列。全書都以首尾二篇分別作為導言和結語，都從次篇起，先引導讀者反省中國統治學說的形成和變化，再由歷史轉向哲學和社會學，討論由比較中西學說而引出的一系列問題，又轉向討論社會改造，縱論古今，衡說中外，從不同制度對比中引出他的關於社會改革的全面設想。

然而從思想內容來看，卻是立場大變，由“尊清”變為反清；主題大變，由宣傳社會改良變為提倡民主革命；體系大變，由康有為改良主義的異端理論變為以“光復舊物”相號召的資產階級革命理論。因此，《訄書》重訂本的問世，首次為當時還是幼小的革命民主派，提供了一個比較完整的理論體系。它的修改成書過程，也就是章太炎清算初刻本表現的康有為改良主義影響的實現過程，便不能不引起我們的注意。

《訄書》第二次結集的完成時間，比較容易確定。一九〇四年六月初版的重訂本扉頁反面有作者介紹，說章太炎“去年作答康有爲政見書，遂被逮，而《訄書》改訂本則已於前數月脫稿；閱一年，其友爲之出板”。章太炎被上海租界當局逮捕，時在一九〇三年六月三十日。重訂本封面由鄒容題簽，而鄒容自日本歸國並與章太炎結爲金蘭，是同年四、五月間的事。所以，儻把脫稿時間定在鄒容題簽以前，即一九〇三年春天，也許比較接近實際。

困難的是判斷作者從事修訂的時間上限。

打開《訄書》重訂本的兩篇“前錄”和目錄後敘，一個明白紀年便接連三次出現在我們眼前：“共和二千七百四十一年”。這豈非明示二度結集始於一九〇〇年嗎？

此說還有手稿可證。上海圖書館藏有作者三種手蹟：一部手改的初刻補佚本，一份手寫的重訂目錄稿，十二篇重訂本新增論文的手稿。有人將前二種合稱“手校本”，並斷言後一種“即‘手校本’所增篇文”^①。其實，有同志在六十年代前期將三種手蹟同重訂本對勘後就持此說。我以前也持同樣的看法，認爲這些手稿作於一九〇〇年，是沒有疑問的。

但近兩年重行研究的結果，卻覺得大有疑問。

疑問首先仍然來自章太炎本人。他的《自定年譜》於壬寅即一九〇二年目內說：“余始著《訄書》，意多不稱。自日本歸，里居多暇，復爲刪革傳于世。”

① 見湯志鈞編《章太炎年譜長編》上冊，第一一一至一一四頁，第一四三頁。

那語氣令人不容置疑：第一，雖然早有不滿，卻無暇修訂；第二，“復爲刪革”的時間地點，都很肯定，即一九〇二年七月底到一九〇三年夏曆春節前後，作者隱居在餘杭故里的七、八個月間。

如果章太炎的回憶沒有失真或遺漏，那麼祇能認爲重訂本《訄書目》後叙所署時間另有涵義，並非“復爲刪革”的真實時間，因而上圖所藏三種手蹟也非一九〇〇年所留。我以前傾向於作者回憶不週的解釋，以爲《自定年譜》未載不等於事情不存在，初刻本便是一例。因而後來見到用同樣的默證法推斷重訂本是在一九〇〇年手稿基礎上重行刪革的意見，雖覺邏輯比較生硬，卻並不以爲非。

但這回趁編校本卷的機會，又重將那三種手蹟仔細考察，卻發現自己過去的考訂粗疏，因爲這些手蹟沒有一種可以證實作於一九〇〇年，相反每種的本身都提供證據，表明它們的寫作時間不會早於一九〇一年。

解開作期之謎的鑰匙，就是人們已相當熟悉的寫於初刻本《客帝》篇末的那段著名眉批：“辛丑後二百四十年，章炳麟曰：余自戊、己遭難，與尊清者游，而作《客帝》。棄本崇教，其流使人相食。終寐而頰，著之以自効錄，當棄市！”

根據我在前面考訂的時間類推，“辛丑後二百四十年”，當又值辛丑年，即一九〇一年二月至一九〇二年一月。這是那個手改本上記有時間的唯一手蹟。所以，在至今沒有別的材料可資佐證的情形下，我們便沒有理由判斷它改於庚子年唐才常起事後，而祇能繫於一九〇一年二月後。我和姜義華合作編注的《章太炎選集》，

將這段批語說成八國聯軍入侵北京後就寫的^①，在我看來也應該改正。

這段批語的紀年，仍用“辛丑後”，而沒有如重訂本那樣以西周“共和”紀元，說明甚麼呢？除了說明重訂本的“前錄”和目錄也都作於一九〇一年二月後，沒有別的解釋。

這裏又涉及應該匡正把重訂本《客帝匡謬》繫於一九〇〇年的問題，需要略陳理由。

《客帝匡謬》明署“共和二千七百四十一年章炳麟曰”，本來無可懷疑。然而同前引眉批對照，卻不能否認它的寫作時間，決不可能在眉批以前。第一，眉批所作自我批評，語氣凌厲而粗率，甚至自我判決罪該殺頭，顯然是情緒極端激動時寫下的；《匡謬》也坦率，卻更注重說理，顯然在於勸告讀者把自己的錯誤引以為訓，祇能寫於痛悔化作沉思之後。第二，手改的初刻本《客帝》篇末，於眉批之下正文已完的行間，注有“提行”二字和插入記號，證明作者準備在重印時就將此段眉批作為新增跋語，但改本上沒有迹象表明已決定將《客帝》篇另行抽出作為“前錄”。第三，眉批在“其流使人相食”語後，手蹟原有“《分鎮》與《官統》等篇，亦其亞也”二語，寫後又用墨塗去，可見作者自認需要“著之以自効錄”的罪證，至少本有三篇，轉念又祇認一篇，因而《分鎮》、《官統》均無批語；但重訂本卻又有《分鎮匡謬》，所署時間與《客帝匡謬》一致，更可斷定二篇都作於眉批之後，所署紀年並非撰寫

① 見《章太炎選集》第一一八至一一九頁。

時間。

由此又引出手改本與重訂本相互關係的疑問，就是說它可不可以稱作重訂本的基礎？

通觀這部手改本，實在令人失望。除了那段醒目的眉批，修改了些甚麼呢？不過是個別字句的增刪，個別夾注的添補，都屬於小小的補綻。固然有幾處提法改變表現作者立場的改變，但從修改處看不出作者認識有何根本變化。倒是原書目錄值得注意，有一個題目被打了圈圈，包括首篇《尊荀》和末二篇《獨聖》。這些題目在重訂目錄手稿中大部分不見了，可以窺見作者對初刻本以“尊荀”始、以“尊荀”終的體系已不滿意。但這些改變，充其量祇能說作者已在醞釀修訂計劃，還不能說計劃已經形成。因此，儻說它是重訂本的基礎，未免缺乏事實依據。

不是手改本前面還有手寫的重訂目錄稿嗎？是的，這份手寫目錄稿，可以看作重訂本《訄書目》的初稿。手稿先列正目五十七篇，附目一篇；後又修訂，增加正目六篇，題目又有塗改，如原列《原種》、《辨族》改為《序種姓》上下，增目《競存》改為《族制》之類。

但這份重訂目錄稿，不是改在手改本原書的目錄頁上，儘管那裏有足够的空白可供改寫。它是寫在另外兩頁紙上，也沒署擬訂時間。我們僅從附目是《客帝》，得知它必定擬於前引眉批時間之後；又從篇名仍為《客帝》，得知它必定擬於《客帝匡謬》寫作之前。然而，根據我將在下面考訂的幾篇手稿寫作時間，可以判斷它的擬訂時間更接近於《自定年譜》所記的修改時間。